- 一、项目名称: 北辰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政府投资项目评估服务项目
- 二、项目编号: XFZB-2019-TJBC-ZF089

## 三、项目需求书

## (一)项目背景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清理规范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工作有关情况》(国办发[2015]31号)、国务院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家发改委委托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天津市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拟对政府投资项目委托专业服务机构提供评估评审等服务。本项目所称政府投资项目是指北辰区范围内全部或部分使用区财政预算资金、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的贷款(赠款)资金、国债资金、其他政府性资金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的项目,主要用于社会公益事业、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保护等市场不能有效配置资源的经济和社会领域。全年组织评估评审的政府投资项目服务费用70万元,由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支付并纳入部门预算。

## (二)服务内容

为天津市北辰区政府投资项目进行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项目初步设计评审、概算调整评审、核准项目的项目申请报告评审服务。

## (三)服务要求

- 1. 人员要求: 供应商应具有自己的专家库并不断完善。
- 2. 时间及流程要求
- (1)评估机构应在接到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通知后 24 小时内领取委托任务。
- (2)评估机构在接到委托任务后在2个工作日内了解项目情况,对项目资料进行预审,确定项目是否具备评估条件。
- (3) 拟定评估工作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工作周期、踏勘和会议安排、评估内容、评估工作组人员名单
- (4) 聘请专家,人数不少于3人且为奇数,专家应具有相关专业的资质和 评审经验
  - (5) 专家组形成初步评估意见

- (6) 根据专家意见组织编制评估报告
- (7) 自接受采购人委托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交最终咨询成果
- 3. 项目评估报告主要包括:
- (1) 评审背景、过程及总体评价
- (2) 行政审查
- (3) 技术审查
- (4) 投资审查
- 4. 项目任务分配。由采购人制定项目任务分配规则,合理分配评审项目。 (四) 其他要求
- (1)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收费标准的折扣。(如为九五折, 折扣填写为 0.95。收费标准详见附录一)
- (2)供应商所报价格为最优惠折扣但不应高于5.5折,供应商收取单项评审 费最高为10万元,包括完成招标文件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